

证券代码：839981

证券简称：华洪新材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出售方：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购买方：淄博裕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广西华洪新材料有限公司 52%的股权

交易价格：1,040,000.00 元人民币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且根据《重组办法》第三十五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9,941,356.44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1,792,026.1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出售的股权资产的资产总额为 199,761.30 元，净资产额为 14,344.64 元。因此，出售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01%；出售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0.80%。

综上，本次交易事项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条的相关规定，本次出售资产交易的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决定，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变更相关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淄博裕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大庄工业园西区四号

注册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大庄工业园西区四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韩康

实际控制人：韩康

主营业务：硅酸钠、硫酸铝、铝杆、氧化镁、氧化铝、氧化锌、拟薄水铝石、薄水铝石、累托石、多孔石、珍珠岩、膨润岩、高岭土、稀土、柠檬酸、硅胶、硅溶胶、溴化钱、分子筛加工、销售；氨溶液【含氮>10%】、五氧化二钒、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盐酸、硫酸（以上五项禁止储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有色金属、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经营之外的危险化学品）销售；货物进出口；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1,760,000 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广西华洪新材料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__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西南宁市江南区江西镇同良村模村坡 11 号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广西华洪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06 日，住所为南宁市江南区江西镇同良村模村坡 11 号，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公司持

股比例 52%，经营范围：高岭土的加工及销售、矿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本次交易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广西华洪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股权，因此本次交易将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公司不再将广西华洪新材料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广西华洪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4,344.64 元。据此，本次定价依据广西华洪目前的经营情况、市场情况以及未来发展前景，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定价为 1,040,000.00 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出售方：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购买方：淄博裕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广西华洪新材料有限公司 52%的股权

交易价格：1,040,000.00 元人民币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支付

支付期限：协议签订后 3 日内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股权转让协议签订后，交易双方将协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协议内容以双方最终签署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完善业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和未来财务有积极影响，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